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将母公司拥有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 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概述

为了更好地提高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经营管理效率，适应下一步开展资产整合的需要，理顺公司业务架构关系，公司拟将母公司拥有的除对南通通达矽钢冲压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通达矽钢”）的长期股权投资和相关税费外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通达矽钢。划转完成后，公司现有业务的生产经营将全部由全资子公司通达矽钢开展。

公司对通达矽钢出资及资产划转方案具体如下：公司拟将母公司拥有的除对通达矽钢的长期股权投资和相关税费外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按基准日2016年12月31日经审计的账面值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通达矽钢。划转时以经审计的2016年12月31日财务数据为准，划转基准日后发生的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将据实调整并予以划转。

公司董事会于2017年4月11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拟将母公司拥有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全资子公司的议案》，该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公司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并由董事会转授权公司总经理以及总经理所授权之人全权办理相关资产与负债划转的一切事宜。

本次划转在公司与合并范围内的全资子公司之间发生，不涉及关联交易，也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资产、负债划转双方基本情况

（一）资产、负债划出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股份有限公司（上市）

注册地址：南通市通州区四安镇庵东村

注册资本：1651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姜煜峰

主营业务范围：电动机、发电机定转子铁心产品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电动机、电气控制设备、电动工具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风力、柴油、水轮、汽轮发电机设备及配件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专用设备、专用模具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电机制造专用材料的采购、加工、销售、配送、仓储、服务；金属切削加工；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公司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二）资产、负债划入方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南通通达矽钢冲压科技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法人独资）

注册地址：南通市通州区兴仁镇阡庵东村二组

注册资本：1000 万元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姜煜峰

主营业务范围：矽钢冲压技术研发；电动机、发电机定转子铁心产品、电气控制设备、电动工具、风力发电机设备、柴油发电机设备、水轮发电机设备、汽轮发电机设备及配件、专用设备、专用模具的研发、制造、销售、服务；电机制造专用材料的采购、加工、销售、配送、仓储、服务；金属切削加工；自营和代理上述商品和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通达矽钢设立于 2016 年 7 月 27 日，截至目前，尚未实际开展业务。

（三）划出方与划入方的关系

划入方通达矽钢是划出方通达动力的全资子公司，公司直接持有通达矽钢

100%的股权。

三、拟划转的资产、负债情况

公司拟将母公司拥有的除对通达矽钢的长期股权投资和相关税费外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按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经审计的账面值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通达矽钢。最终划转资产、债务金额及明细项目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专项审计报告为准，划转基准日后发生的资产及负债变动情况将据实调整并予以划转。

四、划转涉及债务转移及协议主体变更安排

公司将有关债务划转给通达矽钢之事宜，将在履行完相关审批程序后，办理相关债权债务的转移手续，相关债权、债务的（包括但不限于正在执行的合同）的划转若涉及第三方同意、批准的，公司与通达矽钢需共同促使获得该等同意和批准。

此外，就公司已签订的与划转业务相关的协议、合同、承诺等，将办理主体变更手续，相应的权利义务等将随之转移至通达矽钢。专属于母公司或按规定不得转移的协议、合同、承诺不在转移的范围，仍由母公司继续履行。

五、员工安置

根据“人随业务、资产走”的原则，原母公司业务相关员工由通达矽钢接受、安置，其劳动合同继续履行，员工工龄连续计算，薪酬待遇不变。通达矽钢将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在履行必要的程序后对员工办理相关的转移手续。

六、对全资子公司通达矽钢划转相关资产、负债的会计处理说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促进企业重组有关企业所得税处理问题的通知》财税【2014】109 号文，公司将母公司拥有的除对通达矽钢的长期股权投资和相关税费外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按账面净值划转至 100% 直接控股的全资子公司通达矽钢，实质为公司以母公司拥有的除对通达矽钢的长期股权投资和相关税费外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对通达矽钢进行增资，通达动力不需要

支付对价。相应的会计处理如下：公司根据实际划转资产及负债的账面净值按增加长期股权投资处理，子公司根据实际划转资产及负债的账面净值按接受投资（包括资本公积）处理，其中实收资本 12,000.00 万元，其余列资本公积。

七、本次设立全资子公司并划转资产及负债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将母公司拥有的除对通达矽钢的长期股权投资和相关税费外的全部业务相关资产及负债划转至全资子公司通达矽钢，是在合并报表范围内调整公司架构，有利于优化资源配置，理顺公司业务架构关系，进一步推进重大资产重组，保证了公司股东利益最大化。

本次划转是在公司合并报表范围内进行，不涉及合并报表范围变化，对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无重大影响，亦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

七、备查文件

- 1、《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江苏通达动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7 年 4 月 12 日